

巩固提升 务实创新

全市各级纪检监察组织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取得成效

■记者 孙文静

去年,全市各级纪检监察组织紧紧围绕上级纪委和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五大行动”为载体,认真履职,扎实工作,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取得新成效,为我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保证。

强化监督检查,服务保障发展作用进一步体现

全市各级纪检监察组织始终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充分发挥监督检查的职能优势,对市委、市政府的重大决策部署、重要工作任务做到主动跟进、全程保障。

围绕大投入大开发大建设,开展了重点工程建设保障行动。对 55 个重点项目建立市纪委监委班子成员挂钩联系、跟踪服务制度。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开展“双百”行动、“城市转型发展破难攻坚行动”、“两违”整治等项目的专项执法监察。围绕优化发展环境,开展了作风效能优化行动。深化审批制度改革,推行网

上审批、“并联审批+联席会议”模式,在温州地区率先开展市场准入“六证联办”服务机制,全年审批效率提高 30%以上。加强市、镇(街道)、社区三级便民服务网络建设。深化作风效能建设,加大明察暗访和专项督查力度。

强化教育监管,领导干部从政行为进一步规范

党风廉政宣传教育深入开展。通过开展第十个廉政教育宣传月活动、举办廉政书画展和廉政教育优质党课评比活动、组织党员参加职务犯罪庭审旁听和参观法纪教育基地等形式,加强对党员干部的廉政教育,收到较好效果。深入推进廉

政文化“六进”活动,开展“廉政文化进农村广电直播”活动,充分发挥“清风读书室”、“云江廉潮”等廉政宣传阵地作用。清理“小金库”17 个,涉及金额 362 万元,公务用车全面推行 GPS 定位管理,否决了 18 批次外出学习考察申请,

“581”廉政账户收到党员干部主动上交的礼金、礼券、礼卡折价金额 350 万元。聘任党风廉政风行风监督员,对各地各部门的党风政风行风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强化纠建并举,一些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进一步解决

深入开展教育、卫生、涉农、涉企等领域突出问题的专项治理。加大教育乱收费专项督查力度;严格执行药品、医疗器械集中招标规定;市卫生系统开展深化“无红包、无回扣、无不合理大处方”医

院创建活动;加大涉农涉企减负工作监督检查力度;连续 10 年在市级机关部门和基层站所开展行风民主评议和争创“群众满意基层站所(服务窗口)”活动;开设“瑞网议事厅”,续办“阳光行动——局长

在线”栏目,31 个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职能部门负责人作客电台接受群众咨询和投诉,共解决和答复群众投诉咨询 363 起。

强化案件查处,执纪办案综合效果进一步显现

全年共受理群众来信来访来电举报 964 件,立案 364 件,处分党员干部 301 人,其中科级干部 8 人,移送司法机关 17 人,为国家 and 集体挽回直接经济损失 1300 多万元。在全市纪检监察系统开展了以“百名干部化百案”为主要内容的“为民解忧、为党增辉”专题活动。加强案件审理和申诉复查工作,推行党政纪处分结果公开制

度。坚持实行“一案一会一建议”制度,进一步发挥了案件查办工作的治本功能。

强化机制创新,重点领域防治腐败工作进一步深化

在行政权力运行领域,全面推进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全市 371 个单位共查找出廉政风险点 10089 个,制定防控措施 9159 条,编制权力规范运行流程图 1081 份、情景案例 1489 个。不断深化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益冲突回避制度建设,全市所有市管干部信息都录入信息库进

行监管。深入推进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工作,率全省之先开展行政处罚结果网上公开。

在工程建设领域,深入开展工程建设领域专项治理,深化廉洁规范工程创建活动,从投资规模控制、内部管理制度等方面对工程进行评价,促进工程内部规范化建设。

在农村基层领域,率全省之先对农村住房改造建设项目实行廉政风险点管理。围绕农村基层管人、管事、管财重点,编制村级组织权力运行流程图。全力推进村监会建设,在温州率先解决了村监会成员待遇问题。

强化自身建设,纪检监察干部综合素质进一步提升

深入推进“创先争优”、“五型机关”创建活动,以“互学互比”营造干事氛围,以“即办制”提高干事效率,切实加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重视思想政治和业务能力建设,委局机关坚持落实“六个一”学习制度,全市纪检监察系统开展了廉政

建设调研月活动。对调整后全市纪检监察干部进行集中培训。重视镇街、部门纪检监察组织建设,以乡镇行政区划调整为契机,出台相关方案,明确各镇、街道纪检监察干部配置职数。

2012 年,市纪委将继续认真贯

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深化责任制考核办法改革和结果运用。强化协调意识,加强与各部门的业务联系,有效整合反腐倡廉力量 and 资源,强化内部监管,切实加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和业务能力建设。

谈话 考试 表态

市级部门“一把手”履新还须过“廉三关”

为提高新任职领导干部依法行政能力和廉洁从政意识,我市在严格执行干部任免法定程序的基础上,还对部门“一把手”履新前设置“廉三关”。

书记谈话促廉。市委书记陈建明对新上任的 27 位市政府组成部门“一把手”进行任前集体廉政谈话。他要求,新任职干部牢记光荣使命、不负组织重托,加强党性修养、保持良好心态,迅速进入角色、认真履行职责。他特别强调,新任职干部要保持廉洁自律,干干净净干事。要做到自重、自省、自警、自励,特别在土地、资金、审批等环节,要慎重用权、公开用权、秉公用权;要讲党性、重品行、作表率,自觉做到为民、务实、清廉,不仅要严格要求自己,还要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切实管好亲属和身边的人,以自身的实际行动带动班子成员、引领干部队伍,以良好的党风促政风带民风。

任前考试学廉。27 位市政府

组成部门“一把手”集中参加任前考试,考试采取闭卷形式。依据《国务院关于加强市县依法行政的决定》等文件精神,充分考虑领导干部廉洁从政的心理需求和实际工作的需要,制定考试大纲,着重突出依法行政、干部选拔任用、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及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等内容。通过以考促学,以学促廉,切实增强领导干部学法学廉的自觉性和积极性,提高廉洁自律意识和拒腐防变能力。

公开表态诺廉。27 位市政府组成部门“一把手”在市人大常委会会议上分别作了表态发言,就今后如何履行职责,在加强学习、依法行政、为民办事、廉洁自律等方面作出了郑重承诺。为使各部门“一把手”能更好地牢记承诺、践行承诺,接受广大市民监督,27 位部门“一把手”的表态发言还在本报上进行全版刊登,并进行现场录制在瑞安电视台播放。

(孙文静)



我市经适房配售

全程“阳光”操作

我市在瑞祥新区经济适用房配售中遵循全程“阳光”操作,让全民参与监督,确保分配的公平、公开、公正,从源头上防止腐败现象的发生。

审核严把关,三审三公示。实行居委会(社区)、街道办事处、市房改办“三级审查”,每次审查后,都进行公示。居委会(社区)、街道办事处进行初审,主要对申请人的家庭成员、经济收入、住房状况等进行核实,并在辖区内公示结果。市房改办会同民政、房管等职能部门对初审结果进行联合复审,复审结果公示于本报,以及瑞安政府网等。经过层层审核把关,申购对象从原先的 2200 户筛选至 1617 户。

摇号透明化,首推电视直播。制定了《瑞祥经济适用住房摇号

方案》,摇号方式采取瑞安电视台现场直播形式进行,向全市公开。摇号仪式由公证员及行风监督员操作完成,并邀请市纪委、街道、社区工作人员代表等 100 多人现场监督,全程直播摇号产生 1136 户申购者。

监督持续性,加强后续管理。市纪委、市房改办联合开通举报电话,组成联合调查小组对举报对象进行情况核实。在公示期间共收到群众举报 27 件,经纪委、房改办等职能部门联合调查后,发现举报对象中 15 户不符合条件取消其申购资格。摇号直播后,又陆续收到群众各类举报 18 件,经调查核实,4 户申购者因瞒报房产骗购被退还预付款。

(孙文静 金展秀)

协办 ◆瑞安电力有限责任公司